**重庆第二师范学院2020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做好学校2020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障本次笔试工作安全、顺利、有序进行，请遵守以下疫情防控要求。

1. 考生自行准备好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确认、笔试答题环节可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尽量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

二、考生尽可能选择人员密集度低的交通工具抵达考点。送考车辆不能驶入校内，抵达后须立即驶离。到考点路途时间较长的考生，途中要做好个人健康监测。

三、考点将设置体温监测点，所有考生配合进行体温检测，并出示纸质版彩印健康排查承诺书（含“行程卡”和“渝康码”绿码），其中来自高风险地区地区的人员，参加考试时还须持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五、考生在进入考场后向监考教师提交纸质版彩印健康排查承诺书。

六、考生在笔试当天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纸质版彩印健康排查承诺书和证明的，以及笔试当天，进入考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报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安排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因上述情形被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被送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的考生，不再参加此次笔试，并视同主动放弃笔试资格。

七、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笔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报到的，视为放弃笔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因其它个人原因无法参加笔试的考生，视同放弃笔试资格。

八、考生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笔试资格，并记入事业单位招考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